

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科技教育局

松科教发〔2021〕43号

关于开展《松山湖促进机器人与智能装备产业发展暂行办法》项目申报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松山湖促进机器人与智能装备产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办法》”，附件1）的相关规定，我局将于2021年7月28日开始组织本政策项目申报工作，具体申报流程等详情请参照《〈办法〉项目申报指南》（附件2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
1. 关于印发《松山湖促进机器人与智能装备产业发展暂行办法》的通知
 2. 《松山湖促进机器人与智能装备产业发展暂行办法》项目申报指南
 3. 申报《松山湖促进机器人与智能装备产业发展暂行办法》项目材料一览表
 4. 松山湖机器人企业获得首台（套）重点技术装备申请书、承诺书
-

5. 松山湖机器人企业获得广东省机器人骨干（培育）
企业认定奖励申请表、承诺书
6. 松山湖机器人企业宣传推广奖励申请表、承诺书

东莞松山湖管委会科技教育局

2021年7月22日

